物产中大关于控股子公司发起设立医药创新 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概述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物产中大")控股子公 司宁波宏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诚公司",原名:杭州宏诚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出资 100 万元,与宏诚公司旗下管理 的杭州宏腾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宏腾医药")、台州 市优化升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康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同设立台州耀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台州耀合"),并 签署了《台州耀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物产中大关于控股子公司 发起设立医药创新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5)。

二、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 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的通知,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 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合伙企业已全部完成实缴出资, 实际募集资金 1 亿元人民币,台州耀合已募集完毕。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情况如 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出资方式
宁波宏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1	货币

杭州宏腾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人 (有限合伙)	5900	59	货币
台州市优化升级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人 (有限合伙)	2000	20	货币
杭州康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 有限合伙人 限合伙)	2000	2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	\

三、风险提示

由于私募股权基金投资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公司本次参与的台州耀合基金的投资回报可能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同时该基金投资运作受经济环境、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政策环境、投资标的企业的经营管理、项目投资交易方案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或不能及时退出的风险。此外,该基金可能存在法律与政策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其他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该基金状况,注重对可能发生的不利条件及变化因素进行预测并加以防范,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